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N69415007X20261

采购单位（甲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爵幼儿园

供应商（乙方）：上海靓逸电梯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69415007X20261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和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1526-00029327	靓逸/LYDUMBWAITERTWJ100/0.4-AS电梯	TWJ100/0.4-AS	2(-)	32000.00	64000.00
2	-	【配件】电机过载保护功能	-	2	1000.00	2000.00
3	-	【配件】故障重新启动功能	-	2	1000.00	2000.00
4	-	【配件】无机房	-	2	3000.00	6000.00
5	-	【配件】大门套	-	2	3000.00	6000.00
6	-	【配件】呼唤应答功能	-	2	1000.00	2000.00
7	-	【配件】开关门指示功能	-	2	1000.00	2000.00
8	-	【配件】接触器粘连保护功能	-	2	1000.00	2000.00
9	-	【配件】极限保护功能	-	2	1000.00	2000.00
10	-	【配件】控制柜：单速改变频	-	2	4000.00	8000.00
11	-	【配件】井道整改/段	-	4	5000.00	20000.00
12	-	【配件】层站差价（元/层）	-	2	2000.00	4000.00
总价（元）		12000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12000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0.00				

注：

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为（大写）： 壹拾贰万元整 ，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政府规费、税金等。

（二）合同价款中，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 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

1、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十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

2、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自行支付。

（三）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建行上海平安支行

银行账户： 31001971711050021107

3、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 2026 年 06 月 20 日至 2026 年 08 月 31 日。

履行地点： 齐爱路793号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四、其他事项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2万元整，税率13%；付款方式为电梯安装验收合格后并取得检验报告后一次性付清。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并为其组成部分。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爵幼儿园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安路1072号

电话： 13621802875

联系人： 沈老师

2026年06月23日

乙方： 上海靓逸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彭平公路643号7幢

电话： 13402153915

联系人： 周林华

开户银行： 建行上海平安支行

银行账号： 31001971711050021107

2026年06月23日